

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

和党的民族政策

吴光文 谭汉凡 主编

广西民族出版社

中等专业学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

文策

广西民族出版社

(桂)新登字02号

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
和党的民族政策**

吴光文 谭汉凡 主编



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南宁民族师范学校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125 字数：110千

1990年8月第2版 1993年5月第7次印刷

印数：138301—148300册

ISBN 7-5363-0280-0/G·124 定价：2.30元

目 录

绪论	(1)
一、研究对象和教学内容	
二、学习的目的和意义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产生、发展 和消亡的理论	(6)
一、什么是民族	
二、民族的产生和发展	
三、民族的消亡	
第二章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	(17)
一、中国民族的概况	
二、中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	
第三章 民族问题与社会问题	(30)
一、什么是民族问题	
二、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的联系与区别	
三、民族问题是社会革命总问题的一部分	
第四章 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和资产阶级民族主义	(41)
一、两种根本对立的民族观	
二、国际主义是无产阶级处理民族问题的指导原则	
三、民族主义是资产阶级处理民族问题的原则	
第五章 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	(53)
一、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是马克思主义处理民族问	

题的根本原则

二、党和国家一贯坚持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的原则

三、保障杂居、散居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

第六章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63)

一、民族区域自治及其特点

二、民族区域自治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一项基本政策

三、充分保障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利

第七章 培养少数民族干部.....(78)

一、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

二、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方针和政策

三、实现少数民族干部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

第八章 加速发展少数民族经济.....(90)

一、加速发展少数民族经济的重要意义

二、发展少数民族经济的方针和原则

三、加速发展少数民族经济的措施

第九章 提高少数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108)

一、发展少数民族教育事业

二、发展少数民族卫生事业

三、发展各种民族文化事业

第十章 党对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125)

一、重视使用和发展少数民族语言文字

二、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

三、党的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

第十一章 党对少数民族上层爱国人士的 统一战线政策..... (143)

- 一、党和少数民族上层爱国人士建立统一战线的
政策是党的一项重要的民族政策**
- 二、新时期党对少数民族上层爱国人士的统一战线**

绪 论

一、研究对象和教学内容

1984年教育部制定的《改进和加强中专、中师政治理论课的意见》中指出，“少数民族比较集中的省、自治区的中专、中师学校，可根据教育部、中宣部（82）教民字017号文件的精神，在上述规定开设的政治理论课以外，增设一门《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课程。授课时数可根据各类学校的不同情况确定”。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课，以我国的民族状况和民族问题、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基本理论、党和国家关于民族问题的方针政策作为自己研究和学习的对象。它包括下述几方面的内容：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民族的产生、发展和消亡的理论；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民族问题与社会问题；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和资产阶级民族主义；民族团结和民族平等；民族区域自治；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社会改革和建设问题；党关于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理论和政策；党尊重民族风俗习惯、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以及与少数民族上层爱国人士建立统一战线的政策；为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而奋斗等。如此广泛的内容涉及到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民族学、人类

学、社会学、考古学、语言学、宗教学、中国史、世界史等众多的学科，吸取和运用了这些学科中的丰富的资料、原理和研究成果。

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份，在马克思主义科学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它的产生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无产阶级革命导师的努力是分不开的。因此，马恩列斯毛等马列主义经典作家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著作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科学体系的基础和指导思想，也是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重要内容。

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论波兰》、《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等著作中，对民族和民族问题作了一系列精辟的论述，其主要内容有：民族是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私有制是造成民族压迫、民族剥削的根本原因，“压迫其他民族的民族是不能自由的”；民族间敌对关系的消失，取决于民族内部阶级对立的消失，“人对人的剥削一消灭，民族对民族的剥削就会随之消灭”；“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胜利，同时就是一切被压迫民族获得解放的信号”；“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等等。马恩对民族和民族问题的论述，奠定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科学体系的基础。

列宁在《关于民族问题的批评意见》、《论民族自决权》、《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等著作中，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和民族问题》、《民族问题和列宁主义》等著作中，把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推向一个更高的发展阶段，建立了关于民族殖民地问题的完整理论体

系。其主要内容有：在帝国主义时代，民族问题已超出了一国范围而变成民族殖民地问题。因此，应从世界范围区分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埋葬国际垄断资本，必须依靠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两大革命力量的联合斗争。根据这一思想，列宁提出了“全世界无产者和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的战斗口号；列宁主义还强调必须实行民族平等团结，坚决反对民族主义；要求用历史的、辩证的观点来观察和分析民族问题，充分注意民族特点和差别，等等。列宁和斯大林在处理俄国的民族问题时，把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同俄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制定了一系列正确的纲领、原则和政策，成功地处理了俄国的民族问题，从而大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

以毛泽东、周恩来等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列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同中国民族问题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提出了一整套既具有普遍意义又独具中国特色的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政策。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论十大关系》等著作中，周恩来同志在《关于我国民族政策的几个问题》等著作中，在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决议和文献中，创造性地提出了一系列解决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政策，其主要内容有：关于民族要在阶级和国家消亡以后才能消亡，民族问题将会长期存在的思想；关于切实保障民族平等，加强民族团结，巩固祖国统一的思想；关于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纲领——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关于在少数民族地区建党、建政，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理论和政策；关于积极而慎重地引导处于不同社会发展阶段的各民族

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政策；关于积极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建设的理论和政策等。在国际关系中，提出了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和永远不称霸的光辉思想，发出了“全世界无产阶级同被压迫人民、被压迫民族团结起来！”的战斗口号。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又总结了我党在新的历史时期民族工作方面的经验，使我们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政策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所有这些，都大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列主义关于民族和民族问题的理论。

二、学习的目的和意义

由于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大家庭，每个公民都是这个大家庭中的一个成员，都属于其中的一个民族，因而《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应成为每个公民学习的基本课程。对于生活、工作在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公民，更需要具备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的基本知识，以便正确处理各民族之间的关系。

建国四十多年的历史经验表明，“民族团结、民族平等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对我们这个多民族国家来说，是一个关系到国家命运的重大问题。”学习和掌握民族理论，对于提高和执行我国民族政策的自觉性，正确处理民族关系，做好民族工作，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加速四化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少数民族比较集中的省、自治区的中专、中师学校，肩负着为省、自治区培养中等专门技术人才和师资的任务，学生毕业以后，在工作岗位上将会遇到更多的民族问题需要处

理。因此，学习在校期间学习这门功课，初步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就可以使他们走上工作岗位以后，正确处理民族关系，自觉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增进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为各民族的共同繁荣昌盛，为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复习思考题

- 1、《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的研究对象是什么？
- 2、学习《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和党的民族政策》有何意义？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产生、发展和消亡的理论

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民族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在经过充分发展之后，当全世界实现了共产主义，当阶级消亡、国家消亡之后，民族也要消亡。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的产生、发展和消亡的理论。

一、什么是民族

1913年，斯大林在考察欧洲各民族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综合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观点，给民族下了一个完整的科学的定义：

“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的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这四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①。斯大林给民族下的定义，包含三方面的内容：第一，民族是历史上形成的，而不是一有人类就产生的。第二，民族必须具备四个基本特征，是四个基本特征的总和。第三，民族是一个稳定的人民共同体。其中最重要的是民族必须具备四个基本特征。

第一个特征是必须有共同的语言。所谓共同语言是指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共同使用一种语言作为交流思想感情的交际工具。例如，维吾尔族的人们共同使用维吾尔语，哈萨克族和其他民族就没有这种语言，壮族的人们共同使用壮语，瑶族、苗族和其他民族就没有这种语言。那么，是不是不同的民族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都必须操不同的语言，或反过来说，凡操同一语言的必定是同一民族呢？实际生活中并非如此。譬如，英语既是英吉利民族的共同语言，又是美利坚民族的共同语言；汉语既是汉族的共同语言，又是回族、满族的共同语言，等等。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是由于这些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相互交往和影响，出现了不同民族语言的相互吸收，甚至出现有的民族借用别的民族语言的情况。这种不同的民族共同使用一种语言的现象多是在后来的历史发展中出现的，而且这种现象的存在毕竟是少数，绝大多数民族都有本民族独特的语言。正因为如此，共同的语言才成其为民族的一个特征。那么，语言相同的民族之间区分的标志又是什么呢？这就只能从其它几个特征中去寻找了。

第二个特征是必须具有共同的地域。这是指一个民族有一个比较确定的共同居住、生活的地区。正是在这个共同的地域之内，人们长期密切交往，共同生活，逐渐形成了共同的语言、共同的经济生活和共同的心理素质，从而形成了人们的共同体——民族。共同的地域这一民族特征，在民族形成初期比较突出，以后由于某种原因（譬如为了谋生或经济文化的交流等），发生了不同地域的不同民族的人员迁徙流动情况，这就出现了不同民族之间交错杂居，有的民族甚至

散居到其他民族地区的现象。因此，不能说，凡住在一个共同地域之内的人，都必定是一个民族。就是组成一个民族的那些人，也不是始终固定居住在一个地域之内的。

第三个特征是有着共同的经济生活。所谓共同的经济生活，是指同一个民族的各个地区、各个部门、各个行业之间的社会分工和相互依赖，就是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在生产中在经济上彼此之间的关系以及在共同经济市场上的产品交换等等。经济是基础，社会的物质生产及其活动方式，决定该社会的上层建筑，也必然影响和制约一切社会现象和社会生活的全过程。正是人们在生产和生活上密切的经济联系，成了将人们聚拢在一起的一个纽带，从而形成了人们的共同体民族。共同的经济生活是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和共同心理素质形成的前提条件。

第四个特征是有着共同的心理素质。所谓心理素质，或叫“心理状态”、“民族性格”等，是指表现在共同的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心理上的东西。由于各个民族居住地区的自然环境、经济生活条件和历史遭遇的不同，就形成了各个民族独特的文化艺术、风俗习惯，和独特的心理感情。心理素质似乎是难以捉摸的东西，但它通过民族的文学、艺术、哲学、美学、宗教、习俗、道德、法律观念等表现出来，使人们能真切地感受得到。心理素质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随着生产、生活条件的变化而变化。

上述民族的四个特征在一个民族身上，并不都是同样突出的。因此，在识别一个民族时，不能单拿哪一个特征为标准，而应以民族的四个特征的总和为标准。斯大林说：“并没有什么唯一的民族特征，而只有各种特征和总和。在把各

个民族拿来作比较的时候，显得比较突出的有时是这个特征（民族性格），有时是那个特征（语言），有时又是另一个特征（地域、经济条件）。民族是由所有这些特征结合而成的。”^②

民族的这四个特征都不是在短时期中能够形成的，也不是在短时期内或由于某种突然原因而能够消失的。例如语言就是一个具有很大稳定性的社会现象。要使一个民族改变自己的语言就很不容易，它需要很长的时间和很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这就说明民族是一个稳定的人们共同体。

民族与氏族、部落、种族、国家、宗教等是完全不同的概念，其划分的标准和尺度是根本不同的。

氏族、部落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社会集团。是按血缘关系来进行划分的一种人们共同体。民族不是一个纯血统的人们共同体，而是以地缘关系为纽带的人们共同体。

种族也称人种，是根据人的生理特征，例如，皮肤、毛发颜色、面容、体型的差异来进行划分的。当今世界上存在三大种族：黑种人（即尼格罗人种），其特征是，深棕色的皮肤、黑且卷曲的头发、栗色的眼睛、宽鼻翼、厚嘴唇；黄种人（即蒙古人种），其特征是，黄色的皮肤、黑且直的头发，扁平的面部、突出的颧骨、低平的鼻梁、厚度适中的嘴唇等；白种人（即欧罗巴人种）。其特征是，浅色的皮肤，颜色不一而柔软的头发、褐、灰、蓝或绿色的眼睛，高鼻梁，薄嘴唇，特别发达的体毛和胡须等。种族是生物学的范畴，而民族则是历史范畴。民族与种族是不同的，民族并不是以某些遗传特征为标志的人们共同体，人体的生理特征也不能作为识别民族的科学依据。

民族与国家也不相同。民族是在长期历史上形成的具有四个特征的人们共同体。国家则是阶级矛盾和斗争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是以政治方面的原因为主要力量把人们联系起来的。民族，则是以经济、文化、语言、地域等因素把人们联结在一起的。国家不一定要有共同语言，而民族必须有共同语言。有的一个民族是一个国家，这就是单一民族国家；有的同一个民族分属于几个国家，如不少跨国境居住的民族；有的许多民族共处于一个国家，这就是多民族国家。

民族与宗教也不相同。宗教集团是以某种宗教信仰把人们联系起来，例如“穆斯林”就是以信仰伊斯兰教把人们联系起来的。一个民族的成员可以信仰几种宗教，一种宗教可以被几个民族信仰，一个民族在发展过程中也可以变换宗教信仰。这些都不影响民族的存在。

二、民族的产生和发展

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它不是一有人类就有的。在人类最初的长达数百万年的历史上并没有民族，民族是在人类社会发展到原始社会崩溃向奴隶社会过渡时产生的。

人类从摆脱了动物状态后，发展到蒙昧时代的中级阶段（相当于旧石器时代中期），形成了以血缘关系为特征的人们共同体——氏族。几个亲属氏族又结合成部落。在同一氏族、部落中，人们都有血缘关系，都有同一祖先。一个氏族、部落的成员共同生活在纯由他们居住的地区。到了野蛮

时代的中级阶段和高级阶段以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两次社会大分工。第一次是野蛮时代的中级阶段，畜牧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第二次是野蛮时代的高级阶段，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两次社会大分工的出现进一步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使产品除了满足本部落的需要外还有剩余，于是，一方面私有制出现了，阶级出现了；另一方面氏族、部落之间的交换和往来日益频繁。这就使得属于不同氏族部落的人们，打破了狭小的界限，在较大的范围内展开了氏族部落间的混合和溶合，氏族部落的血缘关系开始遭到破坏，氏族部落逐渐瓦解，一种不再以血缘关系为纽带，而是以一定的地域联系为纽带结合而成的，具有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共同心理素质等特征的新型的人们共同体——民族产生了。

民族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它受社会发展的制约，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历史条件下，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制度上造成社会封闭性、等级森严、割据局面、关税壁垒等因素，使民族内部的联系受到局限，民族的四个特征因素还不可能有充分发展和表现。随着人类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资产阶级，由于一切生产工具的改进，由于交通的极其便利，把一切民族甚至最野蛮的民族都卷到文明中来了。”^⑨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资产阶级把它的触角伸向全世界，到处去寻找原料、劳动力、倾销商品的市场和资本的投资场所，随之而来的是航海、交通、商业、贸易等事业的空前发展，社会的开放性、等级森严、割据局面、关税壁垒被破坏，从而加强了民族内部的经济交往和密切联系，使民族的四个特征因素有充分的发展和表现，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形成